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0/111 年臺灣釋迦及蓮霧海外拓銷獎勵計畫作業規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 日農際字第 1100063581 號函頒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3 日農際字第 1100063762 號函頒

一、計畫名稱：110/111 年臺灣釋迦及蓮霧海外拓銷獎勵計畫。

二、獎勵對象：我國合法設立並具進出口資格之外銷業者，且過去 3.5 年(107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期間)具有生鮮農產品外銷實績者。

(一)申請釋迦外銷獎勵者，過去 3.5 年生鮮農產品出口總量須累計超過 20 公噸；或電商平臺外銷業者過去 3.5 年生鮮農產品出口總量須累計超過 10 公噸；或本計畫獎勵期限日(111 年 3 月 31 日)以前，使用國立臺灣大學授權鳳梨釋迦長程貯運技術出口總量累計超過 20 公噸。

(二)申請蓮霧外銷獎勵者，無要求最低出口數量。

(三)申請冷凍釋迦外銷獎勵者，過去 3.5 年生鮮農產品或冷凍蔬果農產品出口總量須累計超過 20 公噸。

三、獎勵期間(以報關日期認定)及外銷目標：

(一)釋迦：110 年 12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目標 5,000 公噸。

(二)蓮霧：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目標 1,000 公噸。

四、受理單位：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下稱 CPC)。

聯繫專線：(02)2698-2380、電子郵件信箱：cpcagriexport@gmail.com。

收件地址：2210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9 號 2 樓，信封正面請註明「110/111 年臺灣釋迦及蓮霧海外拓銷獎勵計畫」及「寄件單位」。

五、出口貨品相關規定：

(一)獎勵品項：供果園須完成本會農糧署「外銷作物生產供應鏈系統」登錄並經地方政府審查通過。

1. 釋迦：

(1)鮮釋迦(稅則號列 08109060008)。

(2)冷凍釋迦(已另研訂專屬稅則號列，將另案通知)，包含冷凍全果、切塊、切丁等，不含果泥、果醬及其他加工品。

2. 鮮蓮霧(稅則號列 08109099101)。

(二)請確實申報貨品出口稅則號列，如申報其他號列則不予獎勵。

(三)外銷業者提出預報申請，即表示同意本計畫提供公司名稱、公司統一編號及出口品項等資訊予關務署，以利辦理復運進口開櫃查驗作業。

六、獎勵基準(附件 1)：

(一)海外拓銷獎勵金：

1. 歐美地區國家：空運每公斤 105 元、海運每公斤 20 元。

2. 中東地區國家：空運每公斤 70 元、海運每公斤 12 元。

3. 其他地區：空運每公斤 45 元、海運每公斤 9 元。

(二)附加獎勵：

1. 使用臺灣大學授權鳳梨釋迦長程貯運技術(請詳見甄選須知)，每公斤再增加獎勵 5 元；使用本會臺東區農業改良場鳳梨釋迦催熟及全果冷凍技術，每公斤再增加獎勵 5 元。

2. 單一業者於獎勵期間外銷釋迦(含冷凍)累計達 200 公噸，或外銷蓮霧累計達 100 公噸，每公斤再增加獎勵 2 元。

七、鮮果預報申請方式及抽查作業：按農產品海外拓銷獎勵作業流程(附件 3)辦理。

步驟:1. 預報申請→2. 貨品完成出口→3. 經費請領申請→4. 完成核銷→5. 結案

(一)出口預報申請期限：

1. 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14 日期間為緩衝期，自 110 年 12 月 15 日(含)起正式實施出口預報申請，外銷業者最遲應於報關日(含)前 7 個日曆天，向 CPC 辦理預報申請；報關日以出口報單所載「報關日期」為準。

例如：報關日期為 12 月 15 日(星期三)，外銷業者應於 12 月 9 日(星期四)或之前預報申請，逾期恕不受理；申請截止日期遇例假日仍不得放

寬。

2. 預報申請截止日期日適逢連續假期時，依照下列日期順延，未指定者則另依本會正式公文規定辦理。

農曆除夕及春節(111 年 1 月 29 日至 2 月 6 日)：申請期限順延至 111 年 2 月 7 日。

3. 申請表單自動戳記帶入預報時間戳記，未辦理預報、逾期預報申請、預報資料錯誤、缺漏等案件，將不具申請獎勵金請領資格，如外銷業者仍提出申請者，由 CPC 逕行退件不另通知；如預報申請資料誤繕未依限修正者，亦退件不予受理。
4. 如出口報關日期適逢獎勵實施期限，得要求外銷業者提供佐證文件以確認於獎勵期間內完成出口事實，方可辦理經費請領。
5. 如船期因不可抗力因素異動，例如因官方政策或配套措施調整致外銷業者無法依照原定日期報關者、災害或疫情發生致船期提前者，**檢具相關證明資料經本會同意者，可通案放寬 1 日**；如個別外銷業者係因臨時接獲訂單、自行選擇調整航班異動者，非屬不可抗力因素。

(二) 出口預報制度：

1. 申請方式：以一出口報單號碼為單位，逐筆填寫預報表單。

2. **臺灣水果海外拓銷獎勵平臺**，網址：twfruit.tw

(1) 一張出口報單內具有多筆貨櫃或多個供貨來源單位，仍以一出口報單號碼申請。

(2) 如供貨單位(含集貨包裝場、農民)、出口國家、航運模式有異動時，應視為新的一筆預報資料，須重新提出申請。

3. 檢附文件：

(1) **外銷果品農民交貨明細表(用印)**(附件 5-1)。

預報表單輸出格式欄位內容包含：外銷業者公司名稱、負責人、公司統一編號、公司地址、電子郵件、聯絡人姓名、聯絡電話、外銷地區、

航運模式(空、海運)、預報申請日期(自動戳記帶入資料)、預計出口報關日期、預計出口總量(公斤)、集貨包裝場名稱(無則實際集貨包裝單位填寫外銷業者或農民)、個別供貨農民資訊及其供貨數量、供果園追溯號碼(請拍攝產品包裝上黏貼追溯條碼照片於經費請領時檢附)、貨品是否自農糧署登錄有案之外銷供果園(請建立供貨單位清冊)。

4. 計畫所稱【外銷供果園】，係指完成本會農糧署「外銷作物生產供應鏈系統」登錄，並於預報日期前(不含當日)經地方政府審查之供果園，供果園清冊由農糧署提供。

農糧署登錄有案：供貨個別農民及地號－集貨包裝場－外銷業者

- (1) 水果外銷供應制度：

<https://www.afa.gov.tw/cht/index.php?code=list&ids=672>

- (2) 外銷作物生產供應鏈：

<https://ex-fruit.afa.gov.tw/AfaFruit/Login.aspx>

5. 本計畫倘外銷業者預報出口數量超過個別供貨農民合理可供貨數量，將暫時無法預報，請外銷業者提供正確出口資訊，俟 CPC 查明後方可繼續預報申請，爰請外銷業者注意勿重複預報，以免影響預報時效性。
6. 請 CPC 定期彙整預報資料及抽查情形，並提供予本會國際處窗口，以利即時掌握外銷接單量。
7. 請各外銷業者詳實填報，出口預報資料須與核銷資料相符合，如資料內容錯誤，請外銷業者以電子郵件方式聯繫 CPC 以人工方式註記修正；如針對資料有疑義時，本計畫得另洽外銷業者補充說明，並保留核發獎勵金審認之權力。未能依限補充合理說明或佐證資料者，將不予受理案件申請或核發獎勵金。

(三)抽查機制：

1. 為確保釋迦及蓮霧果品品質及安全，本計畫配合試辦 iPLANT 平臺登錄供果園生產管理及果實品質等資訊，本會農糧署各區分署及改良場將不定期派員進行農藥殘留檢驗，並送藥毒所輔導之區檢中心進行質譜快檢樣品化驗，如藥檢不合格者，得由藥毒所以公告方法進行複驗。
2. 外銷業者及其供貨單位(包含集貨包裝場、個別農民)倘未能配合本會抽檢者，該筆預報退件不予受理；另 CPC 亦不定期稽核外銷業者預報申請資料正確性及完整性。
3. 外銷供果園及外銷藥檢稽核單位聯絡資料(附件 4)，
4. 出口作業期間請配合本會及所屬機關、受理單位實地查核作業，本計畫將另協請財政部關務署協助查證出口果品數量及貨櫃退運資訊，屆時務必配合辦理。
5. 貨源非來自外銷供果園、非預報業者、或藥檢不合格者，由本會防檢局加強邊境管制作業，提高檢驗頻度。

(四)預報補件及修正期限：

1. 外銷業者應主動聯繫 CPC 提供出口報單號碼及實際出口數量以供核對。
2. **補正以一次為限**，經 CPC 審查預報資料不全或錯誤時，即通知外銷業者補正，應於收到通知後 2 個工作天(即上班日)內補正完成，工作天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辦公日曆為準；但影響預報資格者，則不得補正，例如未依限檢附藥檢合格報告、報關日期提前致未符預報規定期限、供貨供應鏈名單調整致未能抽查者。
3. 請外銷業者首次申請預報時，主動向 CPC 確認通訊住址、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等資料正確性，倘因資料不全或未及時補正資料或其他原因(如：電子郵件信箱誤繕、未更新或擋信等)致無法完成預報者，外銷業者應自行概括承受損失。

八、冷凍釋迦預報申請方式及抽查作業：

(一)冷凍釋迦出口預報制度：

1. 申請方式：以一出口報單號碼為單位，逐筆申請。

2. 檢附文件：

(1)外銷冷凍釋迦交貨明細表(用印) (附件 5-2)。

申請表欄位內容至少包含：外銷業者之公司名稱、負責人、公司統一編號、公司地址、電子郵件、聯絡人姓名、聯絡電話、外銷地區、航運模式(空、海運)、預報申請日期(自動戳記帶入資料)、出口報關日期、出口報單號碼、出口總量(公斤)、加工品型態(全果、切塊)、合格食品加工廠資訊及其供貨數量(請建立供貨單位清冊)。

3. 本計畫所稱【合格食品加工廠】，係指符合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範，具合法工廠登記之食品製作業廠商，包含以下 2 種：

(1)由農糧署提供可供給非臺東場技轉之冷凍釋迦之食品加工廠或農民團體清冊，品項包含鳳梨釋迦及大目種之全果或切塊型態。

(2)由臺東場提供「鳳梨釋迦全果冷凍鳳梨釋迦催熟及全果冷凍技術」非專屬授權食品加工廠清冊。

供貨個別農民及地號—催熟場—食品加工廠—外銷業者

(二)抽查機制：同鮮果，外銷業者及其供貨食品加工廠倘未能配合本計畫抽檢者，該筆預報退件不予受理，如受相關食品安全衛生規範限制而無法辦理者，則不在此限。

(三)預報申請、補件及修正期限：同鮮果。

九、經費請領及核銷作業：

(一)經費請領資格及申請期限：

1. 外銷業者完成果品出口實績且無其他違規事實者（詳列於「十、注意事項」規定），得提出經費請領，可分批申請；如配合計畫需求，則另依本會正式公文規定辦理，外銷業者應依限辦理。

(1)如非屬合格預報申請名單、或出口總量未達規定門檻數量、或查獲違

規事實、或其他未符經費請領資格者，不予受理經費請領申請，由 CPC 逕行退件不予另行通知。

(2)如經費核銷撥款後，經通報或查獲該筆申請發生違規事實時：倘本計畫外銷業者仍有尚待撥款獎勵金，則由 CPC 逕行扣除不予核撥金額；倘無待撥款項，應作成書面行政處分限期命其返還，屆期未返還者，依法移送行政執行，並得依其情節輕重，停止補助一年至五年。

2. 本計畫外銷業者至遲應於111年4月29日前提出申請(含補、退件時間)，未依限提出請領、或逾期送件申請者，皆視同外銷業者主動放棄自身權益，由 CPC 逕行退件不另通知；如經費請領資料錯誤、缺漏未依限補正、不符獎勵資格者，皆不予核發獎勵金。

3. 外銷業者應儘早備妥及提送核銷資料，倘111年4月29日期限截止日當日才遞件提出申請者，即應於當日下午5時前完成補正，如未能依限完成審查及補正作業，外銷業者應自行概括承受損失。

(二)經費請領檢附文件：

1. 海外拓銷獎勵金經費申請表(用印)(附件6)。

(1)如與預報時有落差，請按實際出口數量修正。

(2)如出口報單與海運提單數量有落差時，以數量少者計算。

2. 海關開立之出口報單第五聯正本(出口證明聯)。

3. 運輸業者開立之裝運提單影本(加註與正本相符)。

4. 外銷果品供貨品質自主檢核表(用印)(附件7，鮮果須檢附)，外銷供果園供貨者併同檢附產品包裝上黏貼追溯條碼之佐證照片。

5. 合格食品加工廠開立之出貨證明(附件8，冷凍釋迦須檢附)。

6. 結案報告(申請附加獎勵時須檢附)。

(三)核銷補件及修正期限：

1. 補正以一次為限，且不得超過期限截止日。

2. 經 CPC 確認檢送請款資料不全或錯誤時，即通知外銷業者補正，補正資料應於收到通知後2個工作天(即上班日)內補正完成，工作天以行政院

人事行政總處公告辦公日曆為準，以加速獎勵金核撥作業；本計畫請款資料完整者，優先辦理核銷，倘因資料不全或未及時補正資料致無法領取獎勵金者，應自行概括承受損失。

3. 核銷撥款順序以資料審查合格順序依次排列。

十、注意事項：

- (一) 本規範將依據產銷情形及計畫經費不定期公告調整，請電洽生產力中心專線諮詢或逕至本會官方網站最新消息下瞭解最新作業規範；本規範為公開資訊，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要求補償申請，外銷業者應自行概括承受損失。
- (二) 本規範申請試銷拓銷獎勵金之貨品，不得重複申請本會其他獎補助計畫，例如配合執行農產品海外行銷活動，則該批貨品不得重複申報果品材料或運費等。
- (三) 為確保我國外銷果品品質，維護國際聲譽，本計畫將不定期派員抽檢，倘有未符檢疫標準、或果品品質明顯差異者、農藥殘留檢驗未符合本會藥檢或外銷目標國用藥規定、遭進口國退運或銷毀而未實際完成出口拓展市場、誤用輸陸或他人紙箱與吊牌、或其他可能致海外消費者產生輿論爭議等情形，該批貨品將不予受理及核發獎勵，並提高該外銷業者爾後出口抽檢比率；該供貨農民團體/集貨包裝場/個別農民/加工廠名單將同時轉致本會相關果品品項服務團隊加強輔導。
- (四) 發生前項所列未符果品規範情形，經本會通知日起限期外銷業者於 2 週內加強自主檢查及管理作業，如類似情事累計達 2 次(含第 2 次，所有果品併計)者，除該批貨品不予獎勵外，並自第 2 次查獲日起算，停止受理該外銷業者申請本計畫 110/111 年度獎補助。
- (五) CPC 及受獎勵外銷業者應確實依本會主管計畫經費處理作業規定、本會主管計畫補助基準相關規定辦理，倘有不符相關規定者，本會及所屬機關得不予受理、撤銷或廢止其一部分或全部獎補助。

(六)倘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會及所屬機關得不予受理、撤銷或廢止其一部分或全部獎補助，並應作成書面行政處分限期命其返還；屆期未返還者，依法移送行政執行，並得依其情節輕重，停止補助一年至五年：

1. 未依計畫用途支用獎補助款或有虛報、浮報之情事。
 2. 檢附之文件、資料有虛偽不實、造假、盜用他人追溯條碼或任何以詐騙方式或其他足以破壞本計畫目的之情事；外銷業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的資料並非冒用或盜用第三人之個資或智慧財產權，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或第三方提出任何法律或侵權訴訟，將由外銷業者全權負責，概與本會及受理單位無關，同時有權利停止受理該外銷業者申請資格。
 3. 規避、妨礙或拒絕本會及所屬機關或受理單位查核與訪問。
 4. 經查核有缺失，複查時或限期改善仍未改善。
 5. 未具出口實績、貨品未確實進入外銷目標國，仍提出經費請領申請。
 6. 貨品遭進口國退運或銷毀及計畫執行期間遭舉發違規事實，如：財政部關務署或相關單位查驗發現貨櫃內容物與出口報單不符者、接獲相關單位通報外銷業者遭檢出農藥殘留量超過該國容許量、或遭檢出有害生物致退櫃、銷毀等、或其他違規事實。
 7. 如透過財政部關務署關港貿單一窗口網站查詢，未能查詢到該筆報關資料、更改報單號碼、未完成結關出口者等。
 8. 其他經本會認定不符計畫目標及有損臺灣農產品出口聲譽相關事項。
- 前項情節如涉刑事不法，另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七)本規範獎勵金之發放，視本會預算挹注情形辦理，倘發生本會年度預算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凍結或經部分刪減，本會得視實際需要，配合調整獎勵金金額或撥款進度，受獎勵單位不得異議。如經費用罄，亦得不受實施期日限制，提前結束獎勵作業，並採出口報關日期先後與資料審查合格順序，核發獎勵金至經費用罄止。

(八)受限會計年度，送件或資料補正逾時者將不予受理、核發獎補助，亦不得追領。

- (九)外銷業者於出口前預報出口數量時，即視為同意接受本作業規範，如有違反本規範，本會得以取消申請資格並依法處理，並保留隨時修正、暫停或終止本規範之權利，如有變動將公告於本會官方網站。
- (十)外銷業者於登錄資料後應再次確認資料已有效送達，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本會及受理單位之事由，而使外銷業者所登錄之資料有所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資料無效之情況，本會及受理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十一) 如屬商業貿易糾紛問題，概與本計畫無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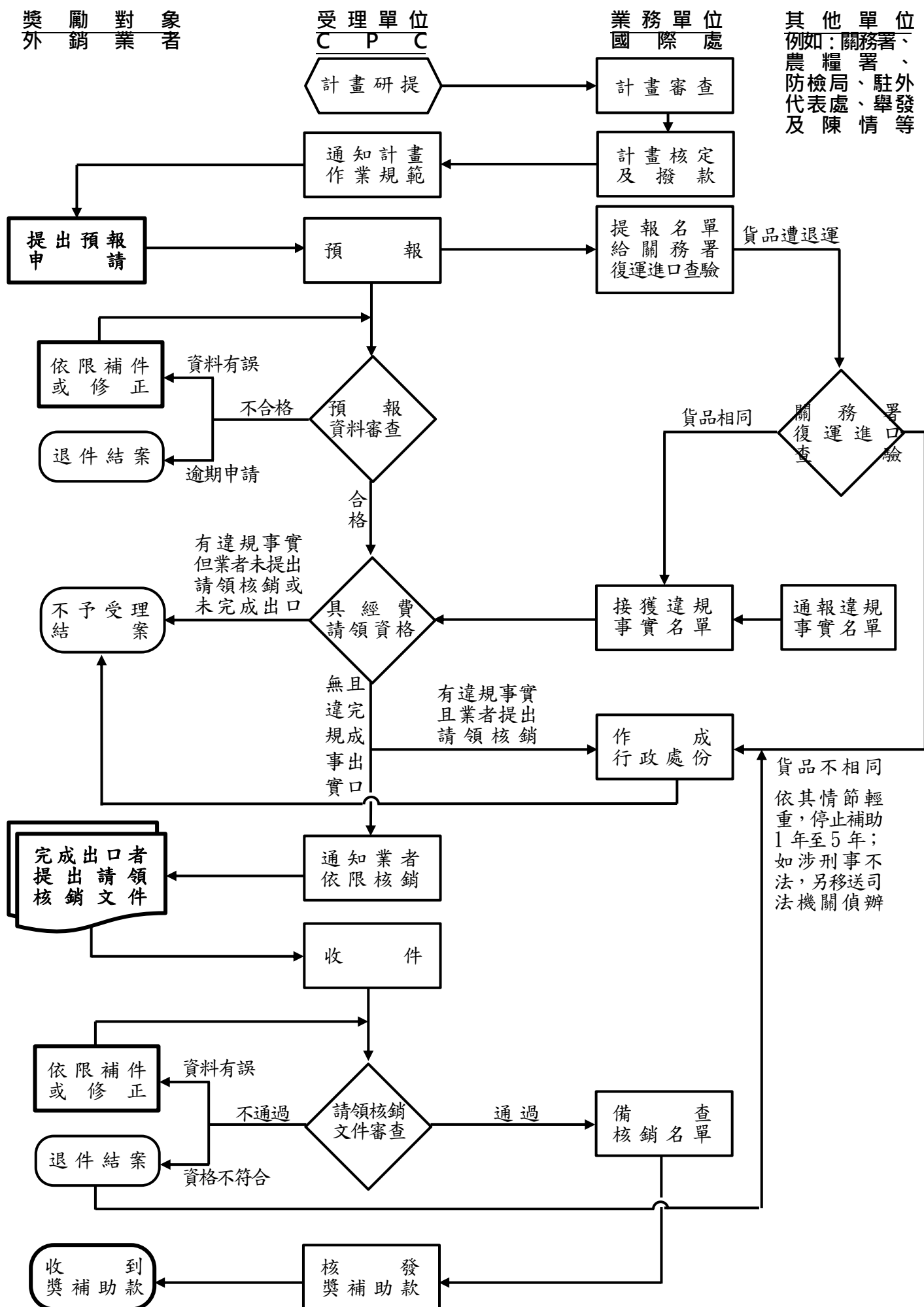
附件 1、獎勵期間及獎勵基準

品項 ^{註1}	獎勵期間	外銷目標 (公噸)	目標市場 ^{註2}	運輸方式	獎勵基準 (元/公斤)
釋迦 (含冷凍)	110/12/01 至 111/03/31	5,000	歐美地區國家	空運	105
				海運	20
			中東地區國家	空運	70
				海運	12
			其他地區	空運	45
				海運	9
			使用臺灣大學授權鳳梨釋迦長程貯運技術	每公斤+5 元	
			使用本會臺東改良場冷凍釋迦技術	每公斤+5 元	
出口 200 公噸以上 業績獎勵	每公斤再+2 元				
蓮霧	110/11/01 至 111/03/31	1,000	歐美地區國家	空運	105
				海運	20
			中東地區國家	空運	70
				海運	12
			其他地區	空運	45
				海運	9
			出口 100 公噸以上 業績獎勵	每公斤再+2 元	
			備註：		
1. 稅則號列：					
(1)鮮釋迦(08109060008)；冷凍釋迦(已另研訂專屬稅則號列)，包含冷凍全果、切塊、切丁等，不含果泥、果醬及其他加工品。					
(2)鮮蓮霧(08109099101)。					
2. 歐美地區國家包含外交部官網公布之歐洲地區、北美地區、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地區等獲核准可輸銷之地區或國家；中東地區國家包含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沙烏地阿拉伯、葉門、阿曼、卡達、巴林、以色列、科威特等獲核准可輸銷之地區或國家。					

附件 2、獎勵申請方式

品 項		釋迦及蓮霧鮮果		冷凍釋迦	
類 型	一般	使用臺灣大學授權鳳梨釋迦長程貯運技術		一般	使用本會臺東區農業改良場鳳梨釋迦催熟及全果冷凍技術
獎勵對象	我國合法設立並具進出口資格之外銷業者，且過去 3.5 年(107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期間)具有生鮮農產品外銷實績者。 1. 申請釋迦外銷獎勵者，過去 3.5 年生鮮農產品出口總量須累計超過 20 公噸；或電商平臺外銷業者過去 3.5 年生鮮農產品出口總量須累計超過 10 公噸；或本計畫獎勵期限日(111 年 3 月 31 日)以前，使用國立臺灣大學授權鳳梨釋迦長程貯運技術出口總量累計超過 20 公噸。 2. 申請蓮霧外銷獎勵者，無要求最低出口數量。 3. 申請冷凍釋迦外銷獎勵者，過去 3.5 年生鮮農產品或冷凍蔬果農產品出口總量須累計超過 20 公噸。				
預報申請期限	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14 日期間為緩衝期，自 110 年 12 月 15 日(含)起正式實施出口預報申請，報關日(含)前 7 個日曆天內。 例如：報關日期為 110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三)，外銷業者應於 110 年 12 月 9 日(星期四)或之前預報申請，逾期恕不受理。				
預報申請文件	1. 農民交貨明細表(印)(附件 5-1)		1. 外銷冷凍釋迦交貨明細表(印)(附件 5-2)		
經費請領期限	至遲應於 111 年 4 月 29 日前提出申請(含補、退件時間)				
經費請領文件	1. 獎勵金經費申請表(印)(附件 6) 2. 出口報單第五聯正本 3. 裝運提單影本 4. 供貨品質自主檢核表(印)(附件 7)與黏貼追溯條碼照片	1. 獎勵金經費申請表(印)(附件 6) 2. 出口報單第五聯正本 3. 裝運提單影本 4. 供貨品質自主檢核表(印)(附件 7)與黏貼追溯條碼照片 5. 結案報告	1. 獎勵金經費申請表(印)(附件 6) 2. 出口報單第五聯正本 3. 裝運提單影本 4. 出貨證明(附件 8)		
注意事項		外銷業者需通過甄選審查，並配合相關規定	供貨單位為合格食品加工廠		

附件 3、農產品海外拓銷獎勵作業流程



附件 4、外銷供果園及外銷釋迦及蓮霧藥檢稽核單位聯絡資料

一、外銷供果園請洽農糧署作物生產組果樹產業科聯繫：049-2332380

(一) 水果外銷供應制度：

<https://www.afa.gov.tw/cht/index.php?code=list&ids=672>

(二) 外銷作物生產供應鏈

<https://ex-fruit.afa.gov.tw/Fruit/>

二、外銷釋迦及蓮霧藥檢稽核請洽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殘毒管制組聯繫：

04-23302101

藥檢稽核單位聯絡資料：

區域檢驗中心	地址	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國立台東大學農漁牧產品檢驗中心	台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	陳靜慧	089-318855#6004	huei0204@gmail.com
美和科技大學農水產品檢驗服務中心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	楊美娟	08-7799821#8365	x00001622@meiho.edu.tw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水產品檢驗與驗證中心	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 1 號	陳慧美	08-7703202#7061	burry790@gmail.com
國立東華大學東台灣農藥殘留與毒物檢驗中心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一號	蔡美芳	03-8905288	tmf0114@gms.ndhu.edu.tw
國立成功大學永續環境實驗所	台南市安南區安明路三段 500 號	廖金桃	06-3840136#106	geykeymu.serc@gmail.com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農業與生物科技產品檢驗服務中心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	沈季蓉	05-6312381	shen41206@nfu.edu.tw
國立中興大學農藥殘留檢測中心	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動植物防檢疫大樓 4 樓)	陳薇仁	04-22840812#407	prac@nchu.edu.tw
國立宜蘭大學檢驗及技術服務中心	宜蘭縣宜蘭市神農路一段一號	廖婕妤	03-9357400#7794	j10057@hotmail.com
財團法人台北市瑠公農業產銷基金會農檢中心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50 號 4 樓	吳曉銑	02-29158703	a1239999@ms2.hinet.net

附件 5-1、外銷果品農民交貨明細表

本表單由系統匯出

範例

預報序號：○○○

預報日期：110.00.00(自動戳記帶入)

外銷業者：○○○公司，統一編號：

報關日期：110.00.00

聯絡人：○○○

聯絡電話：09

集貨包裝場：○○○合作社

外銷地區國家：○○

編號	姓名	電話	住址	面積 (公頃)	交貨量 (公斤)	品項	品種	收購單價 (元/公斤)	供貨田區 地號	外銷 供果園 (是；否)
1	○○○ 農民 A	0900-0000 00	○○縣○○ 市○○路○ ○號	000	00000	釋迦	鳳梨釋迦	00	○○市○○段 ○○小段段○ ○地號	○
2	○○○ 農民 B	0900-0000 00	○○縣○○ 市○○路○ ○號	000	00000	蓮霧	子彈蓮霧	00	○○市○○段 ○○小段段○ ○地號	○
3										
4										
5										
合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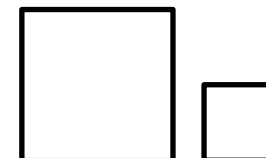
備註：1. 外銷供果園請洽農糧署作物生產組果樹產業科聯繫：049-2332380

(1) 水果外銷供應制度：<https://www.afa.gov.tw/cht/index.php?code=list&ids=672>

(2) 外銷作物生產供應鏈：<https://ex-fruit.afa.gov.tw/Fruit/>

2. 請外銷業者列印本表單，確認後資料無誤，用印後回傳，請勿以修圖軟體、浮水印方式蓋章。

外銷業者(大小章)：



附件 5-2、外銷冷凍釋迦交貨明細表

本表單由系統匯出

範例

預報序號：○○○

外銷業者：○○○公司，統一編號：

聯絡人：○○○

供貨方式(請勾選)：☐向加工廠採購；☐加工廠代工製作

預報日期：110.00.00(自動戳記帶入)

報關日期：110.00.00

聯絡電話：09

外銷地區國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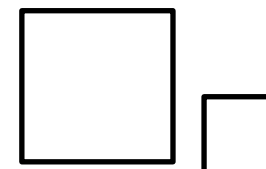
編號	供加工廠	供電貨話	住址	配合催熟場	交貨量 (公斤)	加工品 型態	品種	採購單價 (元/公斤)	使用臺東場 催熟及 冷凍技術 (是；否)
1	○○○ 加工廠 A	0900-000000	○○縣○○市 ○○路○○號	○○○ 催熟場 A	00000	全果	鳳梨釋迦	00	是
2	○○○ 加工廠 B	0900-000000	○○縣○○市 ○○路○○號	自有催熟室	00000	切塊	大目釋迦	00	否
3									
4									
5									

備註：1. 供貨加工廠請洽農糧署運銷加工組農產加工科聯繫：049-2332380

鳳梨釋迦全果催熟及冷凍技術請洽臺東改良場聯繫：089-325110

2. 請外銷業者列印本表單，確認後資料無誤，用印後回傳，請勿以修圖軟體、浮水印方式蓋章。

蓋公司大小章：



附件 6、海外拓銷獎勵金經費申請表

本表單由系統匯出

範例

預報 序號	預報 日期	報關 日期	外銷地 區國家	出口報單號碼	航運 模	貨櫃編號	供貨 農民	品項	品種	實際出 口數量 (公斤)	收購價格 (元/公斤)	外銷 供果園	獎勵基準 (每公斤/元)	申請獎勵 金額(元)
1	11/1	11/7	○○	DA BC0000000016	空運	無	農民 A	蓮霧	○○	80	55	否		
2	12/1	12/7	○○	DA BC0000000017	海運	OERUxxxx	農民 A	釋迦	○○	3,000	60	是		
2	12/1	12/7	○○	DA BC0000000017	海運	OERUxxxx	農民 B	釋迦	○○	2,000	80	是		
預報 序號	預報 日期	報關 日期	外銷地 區國家	出口報單號碼 (詳註 3.)	航運 模	貨櫃編號 (詳註 4)	供貨 加工廠	加工 型態	品種	實際出 口數量 (公斤)	採購價格 (元/公斤)	臺東場 技轉	獎勵基準 (每公斤/元)	申請獎勵 金額(元)
3	12/1	12/7	○○	DA BC0000000017	○運	OERUxxxx	加工廠 A	全果	鳳梨 釋迦	100	30	是		
4	12/1	12/7	○○	DA BC0000000017	○運	OERUxxxx	加工廠 B	切塊	大目	200	20	否		
合計														
附加獎勵		外銷釋迦(含冷凍)累計達 200 公噸(200,000 公斤)獎勵金						☐ 符合 ☐ 不符合		+ 2				
		外銷蓮霧累計達 100 公噸(100,000 公斤)獎勵金						☐ 符合 ☐ 不符合		+ 2				
		使用臺灣大學授權鳳梨釋迦長程貯運技術						☐ 符合 ☐ 不符合		+ 5				
		使用本會臺東區農業改良場鳳梨釋迦催熟及全果冷凍技術						☐ 符合 ☐ 不符合		+ 5				
總計														

備註：1. 報單號碼欄(收單關別/出口關別/民國年度/報關業者箱號/流水號)，為 14 碼代碼。例如：DABC08037G4016，若無「出口關別」3、4 碼改為 2 個半型空白，不須加斜線。

2. 空運無貨櫃編號者可於本表「貨櫃編號」欄位內填入「無」。

3. 請外銷業者列印本表單，確認後資料無誤，用印後回傳，請勿以修圖軟體、浮水印方式蓋章。

外銷業者：○○○公司

聯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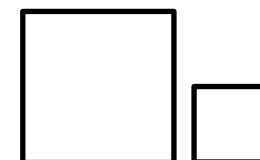
負責人：○○○

聯絡電話：○○○

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蓋公司大小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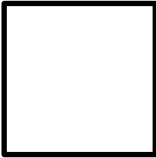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自動戳記帶入)

附件 7、外銷果品供貨品質自主檢核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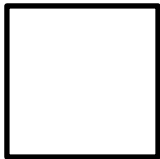
範例

外銷釋迦供貨品質自主檢核表

供貨單位	○○○合作社	檢查人員	○○○ (蓋集貨包裝場大小章)
供果園追溯條碼	(號碼)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規格/6 公斤	☐ 8 粒裝 ☐ 9 粒裝 ☐ 11 粒裝 ☐ 12 粒裝 ☐ 14 粒裝 ☐ 15 粒裝 ☐ 其他		
分類	查核項目	符合者✓	備註
包裝 完整性	1.外箱標示資訊是否完整?(應包含品種、規格、供貨責任單位、及供果園追溯號碼)	✓	1.不得使用銷陸紙箱與吊牌 2.如無追溯號碼請備註缺少追溯號碼
	2.果實品種及規格是否與包裝標示一致?	✓	
	3.每粒果實是否以兩層蔬果套完整包覆，並排列整齊?	✓	
果實品質	1.每箱果實大小是否一致?	✓	
	2.每箱果實成熟度是否一致?果皮顏色不可過綠或過黃。	✓	
	3.果形是否端正，且外觀無明顯瑕疵及無有害生物?	✓	
	4.果實是否清潔、無雜物?	✓	
	5.是否為硬果?	✓	
	6.貨櫃溫度為 8 °C，是否為 7-9 °C	✓	特殊需求請備註：
檢查結果	☐ 符合 ☐ 不完全符合(請改善後再供貨)		
外銷業者	☐ 已確認上述供貨品質 ☐ 已提醒國外進口商臺灣鳳梨釋迦貯運溫度 7-9°C，置於室溫後熟(12~30 °C)；或是 ☐ 外銷紙箱上已標記		  (外銷業者簽章)

備註：外銷供果園供貨者，請拍攝產品包裝上黏貼追溯條碼照片於經費請領時檢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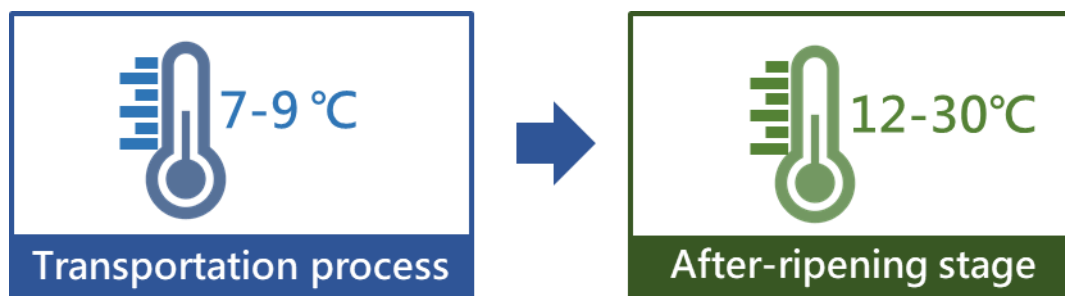
外銷蓮霧供貨品質自主檢核表

供貨單位	○○○合作社	檢查人員	○○○ (蓋集貨包裝場大小章)
供果園追溯條碼	(號碼)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規格	總重 平均單果重約	公斤/箱 公克	
分類	查核項目	符合者 ✓	備註
包裝 完整性	1.外箱標示資訊是否完整明確?(應包含品種、規格、供貨責任單位、客服聯絡資訊及追溯條碼)	✓	1. 不得使用銷陸紙箱與吊牌 2. 如無追溯號碼請備註缺少追溯號碼
	2.果實品種及規格是否與包裝標示一致?	✓	
	3.果實是否逐粒套舒果套或保護材料,且紮實擺放避免造成擦壓傷害?	✓	
果實品質	1.每粒果實色澤及大小是否一致?	✓	
	2.自主檢測糖度 11 °Brix, 果實平均糖度是否達 10°Brix 以上?。	✓	特殊需求請備註:
	3.果實是否無畸形、表皮完整、外觀無破損或傷口?	✓	
	4.果實是否無病蟲害、無米爾頓紬小蜂或介殼蟲危害?	✓	
	5.果實外觀是否清潔、無藥斑或雜物?	✓	
	6.貨櫃溫度為 10 °C, 是否為 10-12 °C	✓	特殊需求請備註:
檢查結果	☐ 符合 ☐ 不完全符合(請改善後再供貨)		
外銷業者	☐ 已與供貨單位共同確認上述供貨品質 ☐ 已提醒國外進口商臺灣蓮霧貯藏溫度為 10~12 °C; 或是 ☐ 外銷紙箱上已標記		  (外銷業者簽章)

備註：外銷供果園供貨者，請拍攝產品包裝上黏貼追溯條碼照片於經費請領時檢附。

外銷紙箱包裝建議文字

鳳梨釋迦鮮果



建議貯運溫度 7-9°C、通風包裝，置於室溫後熟(12-30°C)，倘針對到貨品質有疑義，請拍攝追溯條碼回報供應商。

It is suggested that the temperature of storage and transportation is at 7-9°C. The after-ripening temperature of fruit is at room temperature (12-30°C). Keep the atemoyas in ventilated packaging. If you have any doubts about the quality of the goods, please shoot the traceability label and report to the supplier.

冷凍鳳梨釋迦



蓮霧鮮果



建議貯運溫度 10-12°C、保濕包裝，倘針對到貨品質有疑義，請拍攝追溯條碼回報供應商。

It is suggested that the temperature of storage and transportation is at 10-12°C. Keep the bell fruits in moisturizing packaging. If you have any doubts about the quality of the goods, please shoot the traceability label and report to the supplier.

(請雙方貨品出貨確認簽訂，逐批檢附)

農糧署輔導合格食品加工廠：

與外銷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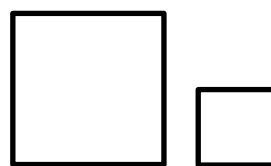
雙方確實於 年 月 日交貨，並實際拓展國外市場。

外銷冷凍釋迦供貨型態及數量 (請勾選及填報數量)：

- | | |
|--|-------|
| ☐ 使用臺東場催熟及冷凍技術之鳳梨釋迦全果 | 公斤 |
| ☐ 鳳梨釋迦全果 | 公斤、切塊 |
| ☐ 大目釋迦全果 | 公斤、切塊 |

特此證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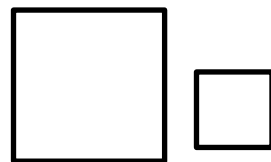


(蓋食品加工廠大小章)

食品加工廠：

負責人：

聯絡電話：



(蓋公司大小章)

外銷業者：

負責人：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